

我躲过了南亚大海啸

【明慧网】2004 年年底，南亚一场大海啸吞噬了三十万人的性命。我，是一个躲过了这场天灾的幸运儿。事情是这样的……

去年年末，我随团到泰国旅游。在这之前，一位亲戚告诉我，一定要相信法轮功是好的、是正的，一方面这是事实，另一方面这样对你有好处，可以得到大法的保护，并送我一张“护身符”。

从此，我把“护身符”放在钱包夹层里随身带着，想起来就念念“真善忍好、

只因说句公道话 遭受迫害六年多

我是胜利油田孤岛社区大法弟子，叫梁玉。我在 98 年修炼法轮大法，修炼之后身心受益。99 年江泽民与共产党相互利用迫害法轮大法，我为大法说句公道话张贴资料被抓。从此六年来，我和我的家庭陷入了灾难之中。

不断的骚扰和多次绑架洗脑 自 99 年 7.20 江泽民流氓集团开始迫害法轮功之后，我和我的家庭就失去了安宁，我因为坚持修炼和讲真话，遭到孤岛社区邪党和恶警不断的骚扰。2000 年 10 月底，恶警将我非法关押在孤岛社区疗养院 10 天，2000 年底孤岛社区办洗脑班，我被迫流离失所在外 2 个月后被骗回洗脑班，被非法关押近 40 天。2001 年 6 月底，我被非法关押在油田看守所一个月。在那里警察强迫我们背监规，我们不是犯人，拒绝背。因此，我和另外两名功友被张姓所长（犯人称他大老虎）戴上了脚镣近 8 天。

劳教所的非人折磨 2001 年 7 月底我被绑架到王村劳教所，为了转化学员，软硬兼施。刚进所，干警都摆出一副伪善的面孔，对刚来的学员关心备至，因此很多人被迷惑从而“转化”了。我不肯“转化”，他们就撕下了伪装，21 天不让我合眼，让几个犹大轮番熬夜不让睡觉、罚站，甚至动手打人，并且在我面前恶毒谩骂李老师和大法，使我痛苦不堪。

后又将我绑架到山东法制中心（实为法轮功洗脑基地）洗脑。其间，我因不堪忍受邪恶迫害的痛苦试图逃离魔窟被抓回后，被吊铐在禁闭室两天。因手铐太紧，松开手铐后，左手大拇指和小臂麻木了一个多月才慢慢恢复了知觉。然后恶警继续用剥夺睡眠、罚站、不让洗漱洗澡的办法强制“转化”我。之后，他们将我转到文艺队，文艺队里演的很多节目是共产党的造假宣传和恶毒攻击法轮大法的内容，带有恶意的导向性质。因为我不演节目，他们又开始强行对我剥夺睡眠、罚站，克扣饭菜，冬天把我推到冷风口挨冻。2002 年我被转到堪称最邪恶的五大队，因为怕我影响已妥协的学员，恶警将我长期封闭关押在一个小屋里，吃喝拉撒不让出去，并借此进行人身攻击。2003 年非典其间，劳教所对坚定的大法弟子进行了新一轮摧残。他们将我关在干警洗刷间，让几个犹大轮番熬夜，不让我坐，并气急败坏的用皮鞋踩我的脚。当时我的腿肿得很粗，脚上至今仍留有伤痕。我常常因为又困又乏整个人跌倒在



明慧週報

东营版 第 12 期 2005 年 12 月 31 日

罗干因群体灭绝和酷刑罪 在阿根廷被起诉

2005 年 12 月 13 日，中共政法委书记罗干访问阿根廷期间，法轮功学员在首都布宜诺斯艾利斯联邦法院以群体灭绝罪和酷刑罪对罗干提起刑事起诉。联邦法院法官奥特维欧当场接受了起诉书，

罗干在实施江对法轮功的“群体灭绝”政策上起主导作用，专职镇压法轮功的机构“610 办公室”直接受罗干和李岚清指挥，遍及全国城市、乡村、机关学校。六年多来，罗干在对法轮功实行“名誉上搞臭，经济上搞垮，肉体上消灭”的灭绝政策时，不遗余力。他直接参与制定对法轮功一步步升级的打压政策，并亲自到全国各地进行“督阵”、“蹲点”，每到一地，当地对法轮功学员的关押、酷刑迫害包括致死案例都会增加。

2001 年 1 月 23 日下午，在天安门广场发生了所谓的五人“自焚”事件。香港《开放》杂志 2001 年 4 月报道：据消息人士透露，国家安全部自己承认：“天安门自焚事件”从策划酝酿阶段开始都是国安部根据罗干的指示安排的，自焚者的每一个行动都在国安部操纵监控之下。国安部对事情的安排是非常周密的，包括自焚后灭火的时间，救护车的准备，新闻报道的措辞和发布的时间都是多次秘密开会精心布置的。幕后操纵者是江泽民、罗干。参与策划“自焚事件”的一些国安人员，他们也知道法轮功会有平反的一天，他们知道江泽民、罗干心狠手辣会杀人灭口，已经把事件的过程写成报告和录音磁带交给亲戚保管，以备万一。

在迫害发动者江泽民退出权力高层之后，罗干知道自己罪责难逃，于是死心塌地、不遗余力地要将迫害进行到底。目前，罗干在比利时、冰岛、芬兰、德国、加拿大等十几个国家因群体灭绝罪和反人类罪被起诉。

瓷砖地面上，摔得鼻青脸肿，将近 40 天，腿不但肿了而且变得僵硬，异常疼痛，再这样下去就会有生命危险的。经常半夜被痛醒，数月之后才慢慢的消了肿，其中的痛苦仍然刻骨铭心！

恶党罪行，罄竹难书 在遭受 6 年的迫害中，恶党及江氏集团给我和我的家人带来了极大的身心伤害和摧残。我所遭受的迫害只不过是无数受迫害法轮功弟子所经历的冰山一角而已。千千万万个家庭流血流泪太多了，恶党集团对大法学员所犯下的罪行罄竹难书。希望世人看清迫害大法的恶党的邪恶本质。

我们大法学员无怨无恨，但是善恶有报是天理。奉劝那些至今仍然执迷不悟迫害大法的人，赶快悬崖勒马，迫害修炼的人罪孽深重啊！给你们的时间实在太有限了，为自己和家人的未来好好想想，赶紧赎回自己的未来吧！



【明慧网】1937年12月侵华日军的南京大屠杀，特别是对中国妇女，甚至连老妪都不放过的奸淫杀戮，令人发指。

半个多世纪过去了。在人们一遍一遍提醒后人不要忘记当年日军暴行的时候，江泽民一伙和中共依然在中华大地上制造同样、甚至更为惨烈的悲剧。

恶警何雪健连续强奸两名法轮功女学员

2005年11月25日下午两点多，在河北省涿州市东城坊镇派出所，就发生了穿制服的警察何雪健连续强奸两名女法轮功学员的惊人事件。11月24日晚，法轮功学员刘季芝和韩玉芝被东城坊镇公安从家中绑架走；之后，她们在被非法审讯期间遭毒打；次日下午，穿着制服、30多岁的公安何雪健，丧失人性，在所谓“执行公务”过程中连续强奸了51岁的刘季芝和42岁的韩玉芝。当时屋子里有其他警察在场旁观。

如果说侵华日军的奸淫是来自外族敌人的伤害，那么何雪健的无耻行为侮辱的却是自己的同胞，强暴的是与他母亲同代的妇女。

本是保护自己人民的制服，却成了恶棍强奸人民的外衣，所谓的“执行公务”，居然就是在光天化日之下强奸中华儿女的母亲。

何雪健之流天生就是禽兽吗？

恶棍何雪健生下来就丧尽天良、同禽兽一般吗？当然不是。他丧失人性到这一步，也是经过了一个从人变成禽兽的过程。这个过程，就是江泽民和中共相互利用迫害法轮功六年多来，推行“名誉上

当强奸犯穿上了制服



2005年12月3日，加拿大法轮功学员在中使馆前，谴责中共对法轮功学员长达六年的系统制度性酷刑和性虐待，并要求国际社会严惩强奸犯警察何雪健，法办迫害元凶江泽民、罗干、刘京和周永康。

搞臭，经济上搞垮，肉体上消灭”的政策，从上到下践踏人权、包庇和奖励犯罪、丧失人性所走过的过程。

江氏和中共奖励犯罪

2000年10月，辽宁省马三家教养院将18名女法轮功学员扒光衣服投入男牢房，导致强奸事件的发生。2001年5月14日，北京一位女法轮功学员在粘贴法轮功真象传单时，被一个巡逻的恶警截住，遭毒打两个多小时，门牙被打掉两颗，最后被强奸。2001年5月24日，黑龙江哈尔滨万家劳教所几个警察强行把一位法轮功女学员抬进男监，三个男犯人轮奸了该女学员。2003年5月，重庆市沙坪坝区白鹤林恶警当着两名犯人的面，强奸了重庆大学研究生魏星艳，魏星艳至今生死下落不明。2005年，北京密云县传出消息，恶警们在光天化日下强奸一名只有17岁的法轮功女学员……



高智晟是中国著名的维权律师。他曾于2004年12月发表了一封致全国人大的公开信。2005年10月18日，他又发表了一封致胡锦涛和温家宝的公开信，信中列举了多例他所调查的法轮功信仰者受当局野蛮迫害的情况，呼吁停止迫害自由信仰者，改善同人民的关系，公开信的发表引起海内外以及国内高层震动。

高智晟律师在2005年12月13日发表的退党声明中说：

“中国共产党！它把以最野蛮、最为不

但是，这些伤天害理的罪犯却成为江泽民一伙嘉奖的对象。以迫害法轮功而臭名昭著的马三家教养院，被司法部奖赏，拨专款100万元“改善”环境，马三家全体狱警被授予所谓“集体二级英模”，马三家的女所长苏境被以所谓“一级英雄”奖励，获得奖金5万元，副所长邵力3万元。2001年年底，沈阳龙山教养院由于迫害法轮功“得力”，被奖励40万元，张士教养院得50万。江泽民一伙多次召开全国性表彰大会，给那些人权恶棍加油打气。

请善良的父老乡亲们深思

看了这些令人发指的强奸犯罪事实，您是怎么想的呢？当“真善忍”成为被镇压的对象，而“假恶斗”成为社会道德的普遍信条，迫害好人的恶棍成为中共的所谓先进模范的时候，人变成禽兽就有了最好的土壤。

何雪健就是在这样邪恶的环境中，从人变成了禽兽。江泽民和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不但造成了无数法轮功学员家破人亡、流离失所，而且还把无数象何雪健这样的人变成了禽兽。其造成的社会恶果，不可估量。

当强奸犯穿上了制服，它们要强奸的不只是法轮功学员，每个人的母亲，每个人的姐妹和女儿都可能成为下一个受害者。

只有立即终止这场迫害，立即把江氏集团和何雪健这样的禽兽绳之以法，中华民族才会有真正光明的未来。◇



道德非法手段折磨我们的母亲、折磨我们的妻儿、折磨我们的兄弟姐妹，当成了它党员的工作任务，提高到它的政治高度，它在一刻不停地逼迫煎熬着我们人民的良心、人格及善良！

高智晟一个已多年不交党费，不过“组织生活”的党员，从即日起宣布：退出这个无仁、无义、无人性的邪党。”◇

